

随州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文件

随卫监〔2023〕1号

关于印发《随州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3年国家“双随机一公开”实施方案》的 通知

各科室：

现将《随州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2023年国家“双随机一公开”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随州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各专业双随机
监督任务明细表

随州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3年5月15日



随州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3 年 “双随机一公开”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部署和要求，根据《关于印发 2023 年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的通知》（国疾控综监督二函[2023]66 号）、《关于印发《随州市市场监管领域 2023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随双随机办[2023]2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实际，制订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一）坚持依法监管原则。严格执行卫生健康有关法律法规，规范事中事后监管，落实监管责任，确保事中事后监管依法有序进行，推进随机抽查制度化、规范化。

（二）坚持公正高效原则。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切实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升监管效能，减轻市场主体负担，优化营商环境。

（三）坚持公开透明原则。实施随机抽查事项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实行“阳光执法”，保障市场主体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

（四）坚持协同监管原则。充分利用相关信息数据，积极主动与其他单位做好沟通协调和信息互通。根据工作和业务范围，做好单位之间的相互衔接，形成联动协同的监管格局。

二、工作措施。

（一）制定发布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根据国家双随机抽查

名单，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明确抽查事项名称、内容、抽查依据、抽查主体等。事项清单根据法律法规规章修订情况和工作实际进行动态调整，及时向社会公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检查事项开展检查工作，凡是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一律不得擅自开展检查。

(二)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各科室组织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应当按照“谁检查、谁填报、谁负责，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开展抽查工作，执法检查人员要自完成抽查工作后2个工作日将抽查结果录入信息平台。未发现问题、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和无法联系的信息应当在抽查任务完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罚信息自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开。

(三)强化随机抽查结果应用。抽查检查结果100%公示的前提下，确保抽查检查发现问题的后续监管和处理到位、联合惩戒到位，不断提升随机抽查的震慑力。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加大惩处力度，增加市场主体守法的自觉性。建立“抽查通报”制度，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要及时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三、工作要求

(一)建立健全组织机制。

1.成立“双随机一公开”领导小组：

组长：刘国政

副组长：陈友树、段宏、张德平、方长兵

成员：魏全付、徐亮、赵军、邹志辉、叶发成、严建军、

陈秀丽、黄建勋、罗伟、杨璐菡、朱晨曦、陈帅业、王亚萍

2. 成立五个工作专班:

(1) 医疗卫生专班:

负责人: 魏全付 (执法证号: 17120022024)

工作人员: 方长兵 (执法证号: 17120022021)、魏全付
(执法证号: 17120022024)、朱晨曦(执法证号: 17120022033)

(2) 公共场所专班:

负责人: 徐亮 (执法证号: 17120022031)

工作人员: 陈友树 (执法证号: 17120022018)、徐亮 (执
法证号: 17120022031)、罗伟 (执法证号: 17120022030)

(3) 职业卫生专班:

负责人: 赵军 (执法证号: 17120022026)

工作人员: 段宏 (执法证号: 17120022019)、赵军 (执
法证号: 17120022026)、黄建勋 (执法证号: 17120022032)

(4) 传染病、学校卫生专班

负责人: 叶发成 (执法证号: 17120022025)

工作人员: 段宏 (执法证号: 17120022019)、叶发成 (执
法证号: 17120022025)、陈帅业 (执法证号: 17120022034)

(5) 稽查、妇幼保健工作专班:

负责人: 邹志辉 (执法证号: 17120022028)

工作人员: 方长兵 (执法证号: 17120022021)、邹志辉
(执法证号: 17120022028)、杨璐菡(执法证号: 17120022035)

(6) 段宏负责联系疾控中心抽检工作。

(二) 明确监督抽查内容

1. 学校、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和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卫生管理情况；

2. 用人单位及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放射诊疗机构落实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情况；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依法执业情况；

3. 医疗卫生机构预防接种管理，重点检查新冠病毒疫苗的接收、储存、接种等情况。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疫情报告，重点检查新冠病毒感染疫情报告是否存在瞒报、缓报、谎报等情况。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疫情控制、消毒隔离措施落实、医疗废物管理、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等情况；

4. 消毒产品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生产经营情况；

5. 医疗机构（包括民营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依法执业情况。持续巩固医疗美容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和打击整治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应用领域违法违规工作成果，进一步加大对开展医疗美容、辅助生殖、医学检验、健康体检等服务的医疗机构的抽查力度，依法依规严肃查处违法行为情况。

6. 2022 年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被行政处罚的单位整改落实情况。

（三）加强监督执法稽查。

对监管工作中失职渎职的，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同时将“双随机”抽查工作纳入年度重点督查任务和绩效考核内容进行督促检查。稽查科要对随机抽查工作中失职渎职或消极不作为的人员和行为，予以效能问责和责任追究。监督执法

稽查工作由邹志辉负责落实执行。

（四）紧抓时间节点

各科室要紧扣时间节点要求，注重科学谋划，强化统筹推进，对同一检查对象，要在兼顾各专业需求的基础上争取一次性完成抽查事项，避免对检查单位造成不必要的干扰。要做好国家随机监督抽查任务与地方日常监督工作的衔接，将国家随机监督抽查作为日常监督工作的一部分进行统筹安排。确保“双随机”监督抽查各项任务有序实施，迅速推进。各科室于2023年10月31日前务必完成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任务和数据填报工作。

国家“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工作是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的内在要求，是加快信用体系建设、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重要内容。该项工作目前已成为随州市卫生监督重要的监督执法工作方式，是我局全年工作重点，各科室务必做到认识到位、措施有力、责任到位，确保各项任务按时保质完成。

附件

随州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各专业双随机监督任务明细表

双随机监督任务按专业查询结果

| 专业 | 执行单数 | 已发放 | 监督完成 | 任务完成 | 任务关闭 | 未完成 | 监督完成率% | 案件数 | 罚款 | 完成率% | 完结率% |
|-------|------|-----|------|------|------|-----|--------|-----|------|------|------|
| 合计 | 76 | 76 | 0 | 0 | 0 | 76 | 0.00 | 0 | 0.00 | 0.00 | 0.00 |
| 公共场所 | 23 | 23 | 0 | 0 | 0 | 23 | 0.00 | 0 | 0.00 | 0.00 | 0.00 |
| 生活饮用水 | 3 | 3 | 0 | 0 | 0 | 3 | 0.00 | 0 | 0.00 | 0.00 | 0.00 |
| 放射卫生 | 13 | 13 | 0 | 0 | 0 | 13 | 0.00 | 0 | 0.00 | 0.00 | 0.00 |
| 学校卫生 | 7 | 7 | 0 | 0 | 0 | 7 | 0.00 | 0 | 0.00 | 0.00 | 0.00 |
| 医疗卫生 | 5 | 5 | 0 | 0 | 0 | 5 | 0.00 | 0 | 0.00 | 0.00 | 0.00 |
| 消毒产品 | 1 | 1 | 0 | 0 | 0 | 1 | 0.00 | 0 | 0.00 | 0.00 | 0.00 |
| 传染病防治 | 6 | 6 | 0 | 0 | 0 | 6 | 0.00 | 0 | 0.00 | 0.00 | 0.00 |
| 妇幼健康 | 18 | 18 | 0 | 0 | 0 | 18 | 0.00 | 0 | 0.00 | 0.00 | 0.00 |